西藏嘉黎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2023年2月1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嘉黎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嘉黎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嘉黎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嘉黎县司法局概况

1. 主要职能

 1.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2.参与起草或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县政府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3.承办县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部门实施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县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清理、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政府规章藏文译本。负责组织开展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备案审查工作。

4.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申请县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督导检查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全县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6.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等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承担全县公共法律服务方面相关资料的藏文翻译工作。负责其他省区市的律师担任委托公证人的委托和管理工作。

7.负责规划和指导全县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和资格证管理等工作。

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警车、信息化建设等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信息科技等保障工作。

9.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部队伍建设。负责司法局机关、所属单位警务管理和综合督察工作。协助各乡镇管理司法行政系统干部。

10.承担全县社区矫正相关工作。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内设1个机构,政法专项编制5名，领导职数3名（正科级1名，副科级2名）

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无

第二部分 嘉黎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附表1-10）

第三部分 嘉黎县司法局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692.7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692.74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27.92万元， 占18.47%；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64.81万元，占81.53%.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69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7.07万元，占74.64%；项目支出175.66万元，占25.36%。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总预算692.74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564.81万元、上年结转127.92万；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56.1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9.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5.84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692.7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11.36万元，主要原因：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万元，占1.01%；公共安全支出556.16万元、占80.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39万元，占7.85%；卫生健康支出39.35万元，占5.68%；住房保障支出35.84万元，占5.1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517.0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98.65万元，减少16.02%。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75.6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90.36万元，增长48.56%。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17.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9.83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

公用经费34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维费6.8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无变动。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我局无其他重要事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科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辆0辆、机要通信用车辆0辆、应急保障用车辆0辆、执法执勤用车辆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辆0辆、其他用车辆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无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5个，资金631.5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万元，地方资金631.5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0个，分别是项目名称，资金0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0%。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嘉黎县司法局无扶贫领域资金。

（六）政府债务情况。

嘉黎县司法局无政府债务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